

**2021年度
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
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接待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承办上级批示交办的信访事项，依法按程序做好信访事项的分流办理、督办、协调，协调处置重大集体信访和各类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2、协调、检查、督办全区维护稳定工作，及时发现掌握影响稳定的重点问题，协调和督促相关部门采取措施处置化解。

3、做好敏感节点、党和国家重大政治活动和重大节日期间安保维稳工作。

4、组织做好全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协调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5、协调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督促指导做好全区社区矫正监管教育和安置帮教工作。

6、负责协调指导全区防范和处理邪教组织工作，协调有关反邪教社会宣传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4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联络科、司法科、维稳指导科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
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6.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3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7.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5.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1
	30			61	
总计	31	243.35	总计	62	243.3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7.65	199					8.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25	156.6					8.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25	89.6					8.65
2010308	信访事务	98.25	89.6					8.6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	2					
2013105	专项业务	2	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5	6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	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5	23.5					
20406	司法	23.5	23.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4	14.4					
2040605	普法宣传	6.5	6.5					
2040610	社区矫正	2	2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0.6	0.6					
213	农林水支出	18.9	18.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9	18.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9	1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24	57.18	16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02	57.18	118.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06	57.18	47.88			
2010308	信访事务	105.06	57.18	47.8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6		5.96			
2013105	专项业务	5.96		5.9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5		6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		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2		30.32			
20406	司法	30.32		30.3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4		17.4			
2040605	普法宣传	9.36		9.36			
2040610	社区矫正	2.96		2.96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0.6		0.6			
213	农林水支出	18.9		18.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9		18.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9		1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2.12	162.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32	30.3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9	1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1.34	211.3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8.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73	15.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8.0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7.06	总计	64	227.06	227.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1.34	49.82	161.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12	49.82	11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16	49.82	41.33
2010308	信访事务	91.16	49.82	41.3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6		5.96
2013105	专项业务	5.96		5.9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5		6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		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2		30.32
20406	司法	30.32		30.3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4		17.4
2040605	普法宣传	9.36		9.36
2040610	社区矫正	2.96		2.96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0.6		0.6
213	农林水支出	18.9		18.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9		18.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9		1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5.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2.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8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1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88	公用经费合计					29.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					1.2	0.41					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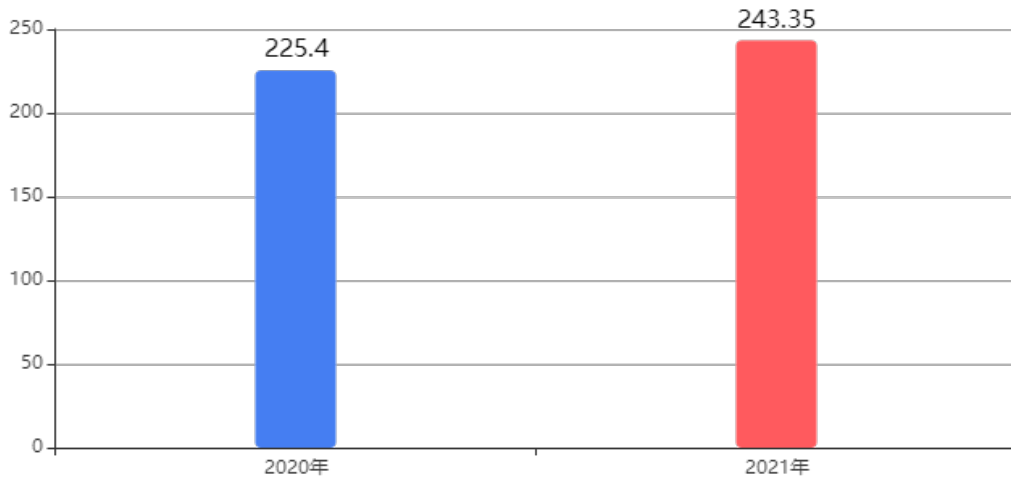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43.3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7.95万元，增长7.96%。主要是2021年支付考核奖、精神文明奖、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奖补资金，收入、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07.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9万元，占95.83%；其他收入8.65万元，占4.17%。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9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48.90万元，增长32.58%。主要是2021年收财政拨付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建设奖补资金，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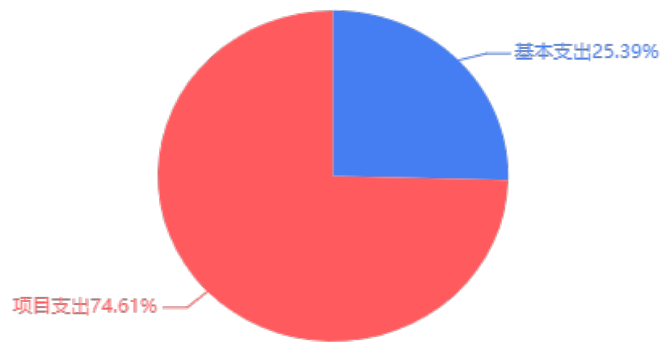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8.6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7.83万元，增长954.88%。主要是2021年上级单位拨见义勇为奖金3万元及信访困难救护金5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25.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18万元，占25.39%；项目支出168.06万元，占74.61%。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7.1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14.49万元，增长33.94%。主要是2021年支付考核奖、精神文明奖、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奖补资金，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68.0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56.50万元，增长50.65%。主要是新增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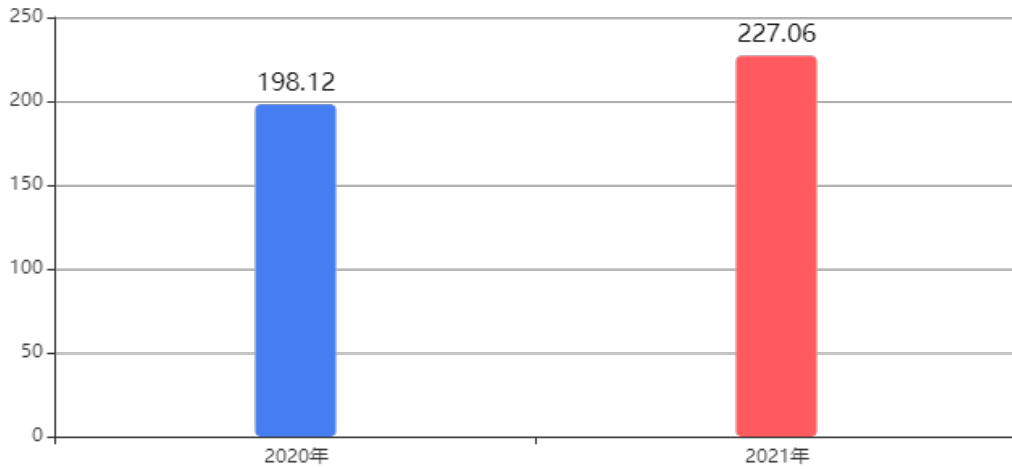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7.0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94万元，增长14.61%。主要是2021年收财政拨款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建设奖补资金，收入、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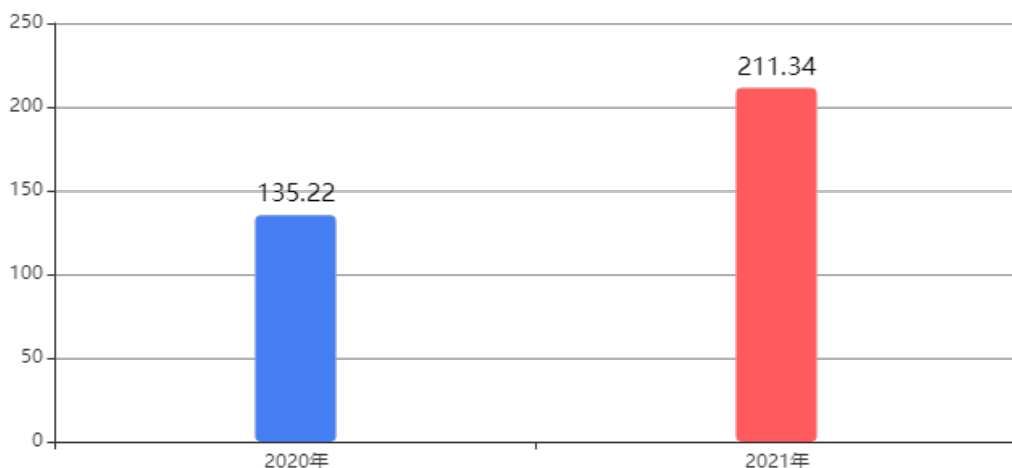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83%。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6.12万元，增长56.29%。主要是2021年收财政拨付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建设奖补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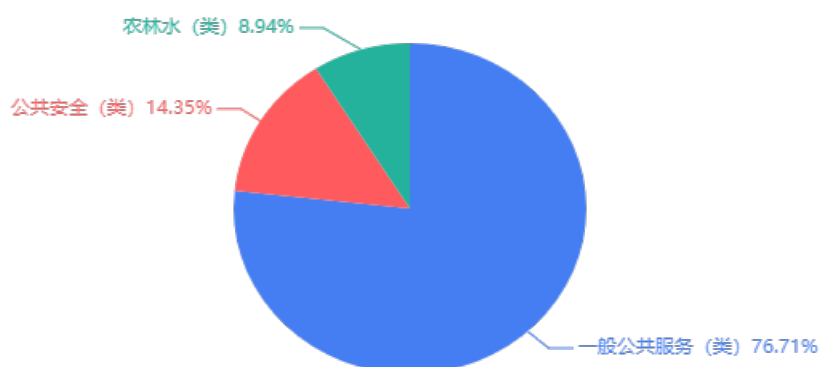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2.12万元，占76.71%；公共安全(类)支出30.32万元，占14.35%；农林水(类)支出18.9万元，占8.9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1.54万元，支出决算为21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纳入年初预算，本单位职工工资在区管委统一支付，决算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83.14万元，支出决算为9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纳入年初预算，本单位职工工资在区管委统一支付，决算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网格化管理终端服务项目申报时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而拨款时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预算数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平安建设重点工程奖补资金、平安小区建设奖补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在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中,而拨款时为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增加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决算数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3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反邪教教育阵地建设工作经费、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决算数增加。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社区矫正、刑释解矫人员帮扶教育工作经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决算数增加。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6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在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中，而拨款时为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决算数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9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在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中，而拨款时为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导致本类、款、项年初决算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9.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9.88万元，主要包括：奖金。

公用经费29.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0.4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0.4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0.41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活动，共计接待4批次、6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63万元，增长5.7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2个，涉及预算资金96.5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对“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8.9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2个项目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重视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整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8.90万元，执行数为18.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在两镇63个村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律师提供补助经费，二是2021年全年累计开展法律服务活动300余次，提供法律咨询380余次。

2. 法治建设及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57万元，执行数为7.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开展普法活动20余次，普法进校园、进村居，全区普法收益人数5500人次，增加广大群众普法意识，进一步推进文昌湖法治建设。

3. 反邪教警示教育及阵地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78万元，执行数为4.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20余场，规范提升全区反邪教警示教育，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建设工作。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

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经费	98.08	优
2	“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	100	优
3	北京信访值班房屋租赁费、住宿费	100	优
4	北京信访值班伙食、交通补助	95	优
5	法治建设及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100	优
6	反邪教警示教育及阵地建设工作经费	100	优
7	社区矫正刑释解矫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100	优
8	司法行政内网信息化建设	100	优
9	网格化管理终端服务费	100	优
10	信访专用网络信息化建设	100	优
11	重大活动安保维稳工作经费	100	优
12	专职人民调解员补助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一村一法律顾问”补贴							
主管部门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实施单位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金额: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	18.9	18.9	10.0	100.00%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9	18.9	18.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			全区 63 个村“一村一法律顾问”全区配备到位, 2021 年全年累计开展法律服务活动 300 余次, 提供法律咨询 380 余次。2021 年 6 月拨付 2021 年 1-6 月商家镇“一村一法律顾问”补助 40500 元; 拨付 1-6 月萌水镇“一村一法律顾问”补助 54000 元。2021 年 11 月拨付 7-12 月商家镇“一村一法律顾问”补助 40500 元; 拨付 7-12 月萌水镇“一村一法律顾问”补助 54000 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村级数量	63 个	63 个	10	10	
		时效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开展及时率	≥96%	96%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工作开展质量情况	优	优	10	10	
		质量指标	财政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补贴经费	≤18.9 万元	18.9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法律服务普及率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10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及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实施单位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金额: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7	7.57	7.57	10.0	100.00%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57	3	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4.57	4.57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加广大群众普法意识, 推进法治淄博建设。			增加广大群众普法意识, 全年开展普法活动20余次, 普法进校园、进村居, 全区普法收益人数5500人次, 进一步推进文昌湖法治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全区普法总人口数	55000人	5500人	15	15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活动场次数	≥20场次	20场次	10	10	
		时效指标	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普法宣传工作开展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7.57万元	7.57万元	10	10	开展普法数量活动场次增多, 大大增强群众普法意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广大群众普法意识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推动法治建设, 营造法治社会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反邪教警示教育及阵地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实施单位	文昌湖区维稳信访工作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金额: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4.78	4.78	10.0	100.00%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	3.5	3.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1.28	1.28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提升全区反邪教警示教育, 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建设工作。			规范 2021 年提升全区反邪教警示教育, 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建设工作, 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 20 余场。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中小学、镇村警示教育阵地数	73 个	73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反邪教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96%	96%	10	10	
		质量指标	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建设达标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反邪教工作开展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反邪教警示教育及阵地建设工作经费	≤5 万元	4.78 万元	10	10	缩减项目经费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全区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建设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减少不稳定因素, 提升社会环境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2021年度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为贯彻落实区工委办公室、区管委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淄文昌办发〔2017〕17号），市财政局市司法局转发省财政厅、省司法厅《山东省“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行〔2017〕4号）文件精神，为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经费保障工作，推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实现全省全覆盖。为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提升农村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夯实依法治国基础。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该项目补助经费安排用于发放给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补助经费。文昌湖区有63个村，法律顾问补助经费每村每年3000元，全区63个村，共计18.9万元，每个村都配有一名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律师。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法律顾问补助经费每村每年3000元，全区63个村，共计18.9万元，由省、市、区财政分别按照20%、30%、50%的比例予以补助，区级财政承担9.45万元，省市财政承担9.4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18.9万元，实际支出18.9万元，该项目以完成预期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为更好地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作用，加强服务基层群众意识。

对象：在63村担任村(社区)法律顾问的律师

范围：两镇63个村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评价原则：立足本区域法律服务发展水平和基层群众最基础、最紧迫的法律需求，满足群众对法律知识和法律服务的基本要求。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完成率100%，实际产出数 18.9 万元。计划 产出数 18.9 万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	持续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
效益	项目效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评价方法：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
2. 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进行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 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充分运用分析评价引领。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绩效目标情况：为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实效，维护全区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决策依据情况：区工委办公室、区管委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淄文昌办发〔2017〕17号），市财政局市司法局转发省财政厅、省司法厅《山东省“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财行〔2017〕4号）文件精神。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组织有计划有措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和文件规定，顺利完成项目年度预期目标。二是领导高度重视项目管理，由专人负责，责任明确。

（三）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数量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计划补助63个村，实际补助63个村，实际完成率100%。

2、项目质量指标

经费全面保障率100%。

3.项目成本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计划成本每村每年3000元,全区63个村,共计18.90万元,实际成本18.90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实现法律服务在全区村全覆盖,基层群众法律意识显著增强,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明显提高。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附评分后的指标体系)

经自评小组评价,该项目在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均达到预期效果,自评结果为100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1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2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村级数量	≥63 个村	63 个村	20	20
3		质量指标	经费全面保障率	100%	100%	10	10
4		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补贴标准	3000 元/村年	3000 元/村/年	20	15
5		社会效益	普及法律顾问服务	显著	显著	20	1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一村一法律顾问”作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	-----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021年度预算18.9万元，并设立为经常性项目。项目结果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中公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村一法律顾问项目通过了区管理委员会及相关部门的审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比较明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不符合政策要求的情况。

（二）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方案中，项目绩效目标内容制定不够完整，对项目具体实施指导性不强。

（三）相关建议。

提高项目中一村一法律顾问的动态管理。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